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7—057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 年 9 月 30 日，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已刊登于当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7—054），定于 2017 年 10 月 19 日（星期四）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为了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召集人：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17 年 10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 2: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10 月 19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00 至 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10

月 18 日下午 3:00 至 2017 年 10 月 19 日下午 3: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五）。

7、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 2017 年 10 月 13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8、现场召开地点：山西省太原市西矿街 318 号西山大厦九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王玉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栗兴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郭福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樊大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支亚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选举黄振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赵利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李永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曹胜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4 选举周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王永信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李晓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3 选举孟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4 选举李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5、《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公告 2017-044、2017-045、2017-051、2017-052。

上述议案分别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刊载披露。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股东）。

上述议案中,议案1至议案3为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事项,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4名、非职工监事4名。对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分别采取累积投票制。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每个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投给一名候选人,也可以投给数名候选人,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具体投票方法参见本通知附件1。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提案编码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项目可以投票) |
|--------|------------------------|---------------------|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1.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6人 |
| 1.01 | 选举王玉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2 | 选举栗兴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3 | 选举郭福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4 | 选举樊大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5 | 选举支亚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06 | 选举黄振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2.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4人 |
| 2.01 | 选举赵利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2.02 | 选举李永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
| 2.03 | 选举曹胜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2.04 | 选举周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3.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4 人 |
| 3.01 | 选举王永信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3.02 | 选举李晓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3.03 | 选举孟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3.04 | 选举李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4.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 |
| 5.00 |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 √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 (1) 自然人股东：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 (2) 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 (3) 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 (4) 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

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可直接到公司进行股权登记，也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在参会时将相关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交会务人员。

2、会议登记时间：2017年10月17日 9:00—17:00

3、登记地点：山西省太原市西矿街318号公司416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支亚毅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公室

联系电话：0351-6217296 传真：0351-6217282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17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83，投票简称：“西煤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提案 1、2、3），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提案 4、提案 5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在“提案编码”项下填报股东大会案序号。1.01 代表第一位候选人，1.02 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提案 1.00 选举非独立董事 6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 6；

提案 2.00 选举独立董事 4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 4；

提案 3.00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 4 名，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有股份数 × 4；

表一：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填报 |
|---------------|---------------|
|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 X1 |
|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 X2 |
| ... | ... |
| 合计 |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监事（如表一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在 4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 年 10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10 月 18 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10 月 19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
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 2017 年 月 日召开的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 提案 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表决意见 | | |
|----------------|--------------------------|---------------------------|--------|--------|--------|
| | | (该列打 勾的项目 可以投 票) | 同 意 | 反 对 | 弃 权 |
| 累积 投票 提案 |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 | | | |
| 1.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6 人 | | | |
| 1.01 | 选举王玉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2 | 选举栗兴仁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3 | 选举郭福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4 | 选举樊大宏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5 | 选举支亚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1.06 | 选举黄振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
| 2.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4 人 | | | |
| 2.01 | 选举赵利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2.02 | 选举李永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2.03 | 选举曹胜根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2.04 | 选举周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
| 3.00 |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应选人数 4 人 | | | |
| 3.01 | 选举王永信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 |
| 3.02 | 选举李晓东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 |
| 3.03 | 选举孟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 |
| 3.04 | 选举李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4.00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 | | | |
| 5.00 |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 √ | | | |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有公司股份性质和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限: